

禁止挂网!!!

央企信托·52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镇江市级项目)



投资提示：信托公司承诺对本产品条款及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进行了勤勉的尽职调查。但并不代表信托公司对该产品的风险和收益做任何保证。本推介材料仅供特定投资人投资参考，产品的具体条款均以正式的投资说明书和合同为准。

免责声明

- I. 本资料仅供参考，并不构成广告、销售要约或投资建议。投资有风险，选择需谨慎。产品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管理人管理的其他产品的业绩不构成产品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购买前应当仔细阅读产品合同、代销风险揭示书等法律文件。
- II. 本材料仅可以根据代理销售机构的安排使用，如用于内部培训或者必要时向代理销售机构认定的合格投资者提供，不得转载或向其他人传阅，未经许可，不得外传。
- III. 本报告中所含来源于公开资料的信息，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做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包含的信息及相关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更，本公司已力求材料内容的客观、公正，但文中的观点、结论及相关建议仅供参考，不代表任何确定性的判断。
- IV. 本报告中所含来源于本公司的任何信息，包括过往业绩、产品分析及预测、产品收益预测和相关建议等，均不代表任何定性判断，不代表产品未来运作的实际效果或可能获得的实际收益，其投资回报可能因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变化而改变。
- V. 本报告及其内容均为保密信息，未经事先书面同意，本报告不可被复制或分发，本报告的内容亦不可向任何第三者披露。一旦阅读本报告，每一潜在阅读者应被视为已同意此项条款。
- VI. 除本条款外，本报告其他内容和任何表述均属不具有法律约束力的用语，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不构成法律协议的一部分，不应被视为构成向任何人士发出的要约或要约邀请，也不构成任何承诺。

产品要素

产品名称	央企信托·52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发行人	镇江市FJLY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规模和期限	1.7亿，24个月
年化业绩比较基准	50万 < 300万，5.0%； ≥300万，5.1%；
收益分配方式	
资金用途	组合投资：不低于信托计划总规模80%的信托资金用于投资发行人发行的专项债权计划，不高于信托计划总规模20%的信托资金投资于二级市场低风险资产（如国债、国债逆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基金、信托业保障基金或由受托人管理的债券池等）。
增信措施	1、镇江GYTZ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镇江市FL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还款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融资人、担保人

融资人：镇江市FJ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0亿元，地级市平台，100%国企控股，2023年9月末总资产208.27亿元，净资产86.36亿元。中诚2023信评AA，公开发债主体。

股东方：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100%）。

担保人：镇江GYTZ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亿元，控股股东为地级市平台，100%国企控股，2023年9月末总资产545.20亿元，净资产283.60亿元，2023年9月末实现营业收入11.72亿元。联合资信2023信评AA+，公开发债主体。

股东方：镇江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其实控人为镇江市国资委100%控股。



地方情况

镇江市是长江三角洲中心区城市之一、地处江苏省南部，长江与京杭大运河“十”字交汇处。共有风景名胜、旅游景点232处，截至2022年底，镇江市辖3个区、代管3个县级市，共56个镇。

2023年，镇江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5264.07亿元。

镇江市财政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地区生产总值（GDP）	5,264.07	5,017.04	4,763.4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20.71	303.96	327.59
其中：税收收入	229.50	199.22	256.05
政府基金性收入	406.68	403.76	394.69
转移支付及上级补助收入		93.74	64.44
地方综合财力	727.39	801.46	786.72
财政自给率	60.08	56.76	60.33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459.08	2,188.52	1,918.3
债务率	338.07%	273.07%	243.84%
负债率	43.62%	40.27%	37.43%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320.71亿元。近年来，镇江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保持增长，地方财政自给程度保持较高水平，2023年镇江市财政自给率60.08%，负债率43.62%。



THANKS
